

公司代码：603081

公司简称：大丰实业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丰实业	60308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丰华	尹温杰
电话	0574-62899078	0574-62899078
办公地址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电子信箱	stock@chinadafeng.com	stock@chinadafe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921,793,382.74	2,733,128,611.44	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3,792,564.56	1,531,482,156.36	3.42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75,976.43	-3,159,067.99	
营业收入	798,224,748.10	750,096,679.52	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526,408.20	108,361,728.25	-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153,064.37	93,894,001.29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6	10.27	减少3.9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0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0	-16.6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62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丰华	境内自然人	23.86	95,884,600	95,884,600	质押	9,438,900
丰岳	境内自然人	13.89	55,822,200	55,822,200	无	
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6	22,324,750	22,324,750	无	
LOUISA W FENG	境外自然人	5.10	20,507,550	20,507,550	无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	17,001,500	4,642,750	无	
丰其云	境内自然人	3.51	14,099,750	14,099,750	无	
傅哲尔	境内自然人	3.10	12,474,350	12,474,350	无	
徐吉传	境内自然人	2.92	11,749,850	11,749,850	无	
杨吉祥	境内自然人	2.92	11,749,850	11,749,850	无	

JAMIN JM FENG	境外自然人	2.30	9,243,150	9,243,15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丰岳为丰华之弟, LOUISA W FENG 为丰华之妻, 丰其云为丰华之叔, 傅哲尔为丰岳之妻, 徐吉传和杨吉祥为丰华之姑父, JAMIN JM FENG 为丰华之子, 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丰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依照成为“全球领先文体产业整体集成方案解决商”的企业愿景,公司围绕董事会提出的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公司在智能舞台领域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母公司的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带动了整体经营业绩持续向好。2018上半年公司成功签订新海新区新世界文化城文化中心、锦州文化艺术中心、坪山文化中心等多个大型文体综合项目,实现营业收入79822万元,较去年同期微增6.42%;实现营业利润11797万元,同比微增1.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52万元,同比下降7.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415万元,同比微增0.28%。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